

于听

郁達夫風雨說

浙江文艺出版社

6.6
31

I 206. 6

Y731

郁达夫周而说

于 听

浙江文艺出版社

责任编辑 曹 洁

封面设计 梁 珊

郁达夫风雨说

于 听 著

浙江新华书店出版发行
(杭州武林路125号)

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
(杭州环城北路天水桥堍)

浙江省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6.875 插页2 字数133000 印数0001—3000

1991年6月第1版 1991年6月第1次印刷

ISBN 7-5339-0330-7/I·311 定 价：2.60 元

序

郁天民先生去世快三年了，他的音容笑貌依然如在眼前。

他的遗著《郁达夫风雨说》即将付印出版，这是件很有意义的事情：对故人是一个很好的纪念，也是为郁达夫研究事业添砖加瓦。因为他写下的这些研究著述，既有其占有第一手资料的独特条件，更因有自己的见地曾受到中外郁达夫研究工作者的注目。

天民夫人陆费激囑我写篇序。我与天民兄共事多年，一向以他为良师益友，并深知他本人的经历、磨难也像是一部“风雨说”，作序的事理当欣允。

天民兄笔名于听，一九二六年三月出生，浙江省富阳人。因患癌症，久治无效，于一九八七年十二月六日逝世，终年六十二岁。

他于一九五一年九月由上海东吴大学法学院毕业参加工作，相继在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浙江省司法厅供职。一九五七年被错划成右派，监督劳动多年。一九六二年以来，先后在富阳县文化馆、县文化广播电视局和县文化局工作。在政协富阳县第一届、第二届会议上，均当选为县政协副主席，兼任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主任。同时为中国作家协会

会浙江分会会员、浙江省文学学会会员、杭州市作家协会会员；还担任郁达夫研究学会副会长，郁华、郁达夫烈士文艺基金会副理事长，县文联委员和《富春江》杂志编委等。

我最早认识天民兄，是他从杭州下放到县文化馆工作那段时间，那时他给我的印象是：戴着自家缝制的帽子，退了色的蓝青布衣服，嘴里老是衔着烟斗，偶尔在他的办公桌上也放有“雄狮”或“新安江”之类最低档的纸烟。在文化馆里见到他的多数辰光，他或油印资料，或装订文稿，或布置会场，或与同事们侃侃而谈，不知道的人还以为他是打杂的。不期然路上相遇，大多是上下班时间，我总见他手里拿一只大号搪瓷杯，约摸是下班带一点熟菜或者酱菜回家。有一次我们在路上相遇，交谈，站着聊天，因为熟了，我揭开了他的杯盖，才发现杯子里竟是吃剩的茶叶末子。他解释说，就这样冲上开水也有茶味。

从一九八三年到他作古，我跟他在县里几个不同单位里共事五年，彼此增进了了解，友情也日益加深。工作上相互配合支持，是最默契不过的。尽管他家境相当困难，却从不提什么个人生活上的要求。他个性执拗，淡于名利，不善人际应酬，甚而屡屡令人难堪。而若是同行、学人，则无论长幼、高下，他都热情好客，侃侃而谈，喜形于色。他不喜欢热热闹闹的风光，总是埋头于冷冷清清的研究中。而今，这样一种“清高”倒是很难得的了。

天民兄热爱党，热爱社会主义，拥护改革开放，关心祖国统一。当他获悉台湾文化界也在纪念郁达夫时，感到

由衷高兴，并捎信在台友人和文艺界同人，共勉致力于祖国早日统一，共商振兴家乡和郁达夫研究事宜。他是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的模范，凡出席政协会议，有关县里建设大计，他总是直陈其言，对法治、对教育、对能源建设，留下许多掷地有声的建议。

天民兄精于业务，工作负责，鞠躬尽瘁。早年于省司法厅、省高级法院工作时，潜心研究民法、涉外法，造诣颇深。直到他右派平反后，他的老师、中国第一位派往国际法庭的大法官出国赴任，还希望天民能随他同行，做他的助手。在县文化馆工作二十年，他始终兢兢业业，任劳任怨。尤其是在他的晚年，在郁达夫研究事业上，呕心沥血，虽重病在身，却撰写了数万字的文章，把研究成果留给了我们。一九八五年夏天，北京、富阳相继召开纪念郁达夫烈士殉难四十周年学术讨论会，他抱病应邀赴会北京，同时又参与筹备富阳的会议，夏日炎炎，他又刚开刀后不久，拖着病恹恹的身体，接待中外来宾，陪同参观，操劳会务。为了工作，他以坚强意志和乐观主义精神，同病魔进行了两年多的斗争，并自信不会死，不能死。他曾多次对我说，这几年形势实在好，党对知识分子的政策好，他还可以多做些工作，有决心把失去的时间补回来。接触过他的同志无不为了他的这种精神所感动。

天民兄胸怀坦荡，虚怀若谷。他虽历尽坎坷，在艰难清贫中度过了大半生，但总以大局为重，从不计较个人恩怨。他戴着右派帽子监督劳动，跌伤双脚不能行走，却瘫坐两年完成了《郁达夫诗词抄》的编注工作，后来记者来采访他，他

却绝口不谈个人遭遇。逢人问及，只爽朗回答说：五七年的事，党中央已承认有扩大化错误，这就很了不起；“文革”是我们整个国家的灾难，个人所受的损失与之相比，是微不足道的。

谦逊好学，治学严谨，是天民同志的一贯作风。虽是半路出家研究郁达夫，但他的古文知识，历史知识，以及对富阳地方风俗人情地理掌故的博闻强记，常令我赞叹不已！当我撰写《郁达夫家族之女性》系列文章时，他不但鼓励支持，还亲自为我修订文稿，至今我仍珍藏着经他修改过的《郁达夫的元配夫人孙荃》、《郁达夫的母亲》等原稿。他在治学方面的严谨更是众所周知的。他发现自己发表于《人民日报》的“致日本学者铃木正夫的信”中有误，就主动致函公开纠正，体现了他实事求是的精神。

一九八七年夏天，他从杭州的医院转回富阳休养，病情趋笃，恰逢我俩同住一间病房。机会难得，我有意跟他多谈，他却硬是不解我意，只跟我谈他计划中的“郁达夫风雨十说”，并希望有机会出访日本。当我向他提起有的人不顾历史事实，撰写文章，高谈阔论，接受采访，硬是用郁达夫往自己脸上贴金，连我都看不下去了，你为什么不多写点东西，回敬回敬？他爽朗地笑笑：“人还健在，要给人家留张面孔！留待以后吧，我手头保留的材料还不到披露的时候呢”。但他万万想不到，自己会走得这样匆忙。“十说”未就，遗为憾事。

他的去世，虽预料中事，却不料来得好快。如此好人，如此早逝，令人痛惜，惆怅！如今浙江文艺出版社愿将天民

兄已成的郁达夫研究文章结集出版，虽称不上“风雨十说”，但总算了却他的一个心愿。天民兄倘若有知，该会含笑九泉的。

蒋增福

一九九〇年五月于富阳

目 录

序	蒋增福····· 1
释郁达夫诗《闻杨杏佛被害感书》	
——与《鲜明的对比》的作者商榷····· 1	
说郁达夫《四十“言志”诗》的前前后后	
——供《西湖并非桃源》的作者参酌兼与之商榷····· 6	
说郁达夫《钓台题壁》诗	
——答无锡教师进修学院····· 12	
郁达夫乙酉年题画梅诗····· 18	
郁达夫与日本文士的交往····· 19	
郁达夫昆仲与鹤山“双烈亭”····· 35	
说郁达夫的《自传》····· 40	
郁达夫简传····· 129	

附录

幽兰不共群芳去

——说郁达夫元配夫人孙荃的诗……………204

释郁达夫诗《闻杨杏佛被害感书》

——与《鲜明的对比》的作者商榷

一九七八年九月二十日香港《文汇报》“笔汇”专栏《鲁迅与郁达夫》一文第二十节《鲜明的对比》，对杨铨被害后郁达夫写过的一首诗有所解释。本人提出下列一些不同看法，与该文作者商榷。

我们一些人搜集、了解和查找资料后，把所得这首诗写作前后的有关社会情况和作者本人的思想情况整理写入了拙编《郁达夫诗词抄》（即将在国内出版）中的编者注内（这本书的编者注只提供创作时的有关情况，不作诗词语句的笺释）。为叙述方便，现在先把这条注连同这首诗抄列于下：

闻杨杏佛被害感书

一九三三年夏 杭州

风雨江城夏似春，闭门天许作闲人。

思牛怨李成何事，生死无由问伯仁！

〔编者注〕杨杏佛，名铨，是当时上海中国民权保障同盟的执行委员和总干事，与作者在一九二七年相识，一九三三年初，作者参加民权保障同盟后与他过从更多。这年六月十八日杨铨遭国民党蓝衣社特务暗杀于上海。这时，作者已经移家到杭州。

第二句中的“天许作闲人”，据一九三六年出版的《闲书》（主要收集作者到杭后所写的随笔和日记）的“自序”，作者自己的解释是：“做些实际的事情，当然要比弄弄纸笔，说说空话有趣得多。‘予岂好辩哉，予不得已也’，说起来倒有点像孔孟之徒了，但被天强派作了闲人之后，他的寂寞和凄凉，也并不是可以借了一句两句的话来说出的。”可知天许和闲人，作者本意是打有引号的。杨铨被暗杀后，全国舆论哗然，国民党竟玩弄贼喊捉贼的把戏，造谣惑众，以派系斗争、仇杀报复云云来掩饰真相，以致一时传说纷纭。作者在杭得到消息而写了本诗借以泄愤。但诗成后，在当时一片白色恐怖的笼罩下没有发表，也没有向外界流传。全国解放后才由一直保存着此诗的作者生前好友钟敬文提供。

基于上述情况，我们对这首诗的本身是这样理解的：第一句以自然天候的低气压象征政治形势的低气压。风雨袭扰，潮湿窒闷，竟使盛夏也凉如恻楚春寒。江城虽应该指作者当时所在的杭州，但大片浓厚的低气压所笼罩的当然又哪里仅仅是杭州！第二句已见上注，作者有自己的解释。姑不论作者这种自解自嘲是否正确，但却是他的原意。这一句的开头是“闭门”，让人联想到的形象决不是沾沾自喜，得意自庆的情状，而是孤寂自囿，藏身自慎的那副可怜相。同时，闭门也不可能与“得幸避祸”相连，岂不闻“若有祸患，亦非闭门塞窦所能避也。”因此，闭门连下来的“天许”和“闲人”，都只能是反义词。天，不是救世的苍天，而是指反动的统治者；许，不是恩许，幸许，而是只许，也就是强派；闲人，不是心安理得，从容清闲，而是置若败絮——动弹不得，只

能无所作为，也就是反动统治者不准阿Q革命之谓也。同样道理，如果第一句不从开头的“风雨”两字所赋予的艺术形象来推求，不是也竟可以释为：“多雨的江城杭州多好啊，使得酷暑炎夏也凉爽舒适得像不冷不热的春天一样”吗？

第三句所指系当时实事。十分可笑的是，杨铨被害后，国民党贼喊捉贼，上海市长吴铁城竟装模做样大肆渲染地向出事地点法租界当局提出了一份外事照会，强调这是杀害知识人士的重大案件，要求限期侦破，缉凶归案。与此同时，国民党各御用刊物和靠领“津贴”的黄色小报一齐开动造谣机器混淆视听。有的说杨挟“同盟”以自重，遭到了内部派系的忌恨；有的暗示纯系仇杀报复，好像呼之欲出，等等，等等。这个闹剧，虽是短暂的过眼烟云，但至今事隔四十余年，多难幸存的当年前辈都还回忆得起那些煞有介事的谣言来，而且提起旧事犹是当年积愤难平的气概：疾声痛斥造谣之卑劣无耻。这一句，作者正是在这样的愤慨情绪下，指出：什么“派系之争，冤仇报复”，造谣可耻！而靠造谣是帮不了忙，成不了事的！因为谁也不会相信这些鬼话。也是凑巧，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号《历史研究》所载的杨小佛（杨杏佛的儿子）写的《杨杏佛与中国民权保障同盟》一文中也谈到了这些情况，可资参证。

这一句借用了唐代牛僧孺和李吉甫、李德裕父子的所谓牛李朋党的恩恩仇仇的事来影射谣传中的派系、恩仇之类的诽谤谰言。可以不可以理解为作者把牛李之争比作国共两党之争？窃以为未可，理由有三：（一）杨杏佛不是共

产党人，郁达夫知道，国民党也知道，正如宋庆龄以及沈钧儒等所谓“六君子”都不是共产党人，是尽人皆知的。但国民党迫害宋庆龄、逮捕“六君子”，当时的人们没有把它看成是国民党迫害逮捕共产党人。同样，杨杏佛被杀，当时的人们也没有看成是国民党杀害共产党人。（二）郁达夫许多诗词中，用典喜欢引用历史事件，由于角度、剪裁和提法的不同，意义也就不同，而且作者运用典故时用字精炼，语意明确。这一句诗文中的“恩牛怨李”虽然指的是朋党倾轧之中的个人恩怨，受牛之恩，遭李之怨，而不是牛、李两派之间的党争问题。（三）如果指的是国共之争，这一句应释为：“国共两党斗来斗去，像牛、李之争一样，干的啥名堂呢！”要是这句的意思是杨杏佛死于国共的争斗，就与第四句风马牛不相及。第四句引用了东晋周顗被杀的事件。顗字伯仁，当时很有点名气。他奉诏到南京去见重兵在握的王敦，而这个颇有野心的武人王敦，却不知道这位知名人士，就问大权独揽的兄弟王导：“周顗这个人怎么样？”王导一言不发，不置可否。结果王敦就把周顗杀了。后来王导在百官的表章（档案）中发见了当初王敦作乱，王导因受牵连有罪的时候，周顗曾多次报呈申救王导的表章，因而王导不觉感动得流下泪来，承认并痛悔地说：“我虽不杀伯仁，伯仁由我而死！”这件事伯仁自己并不知道。如果伯仁死后还可以再问问是谁杀死他的？他仍然会说是王敦。郁达夫精于用典，引用这个事件的全过程，十分贴切，使我们今日读起这句诗来，还会感觉到如见作者其人，如闻作者其声！作者在怒视疾呼：“伯仁已死。他的生死之怨，无从也无须问他

自己，但杀人的真正凶手是赖不了的，就是王导嘛！”也就是说：“杏佛已死，血债有主，凶手就是你们国民党特务，休想抵赖。”因此，如第三句指的是国共之争，而作者自己超然于两党之外，各打五十大板，则就不必再有第四句的问伯仁，寻根究底找王导了。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这是一首控诉和揭露反动统治者的诗，是作者在听到杨铨被害的消息后，以压抑悲愤的心情，诉说了自己的受压，指斥了国民党反动派的血腥镇压进步人士，事后又造谣诽谤，混淆视听的卑劣无耻行径。因此，诗成后作者未敢在当时发表。如果这是一首庆幸自己脱祸站在两党中间说句把公道话的诗，又何必怕发表？据作者的日记，那时的他，只要能写出点东西来，就急急乎要拿出去发表卖钱的。

提出以上商榷意见，我们丝毫也没有这样的意思，就是认为这首诗与鲁迅先生的《悼杨铨》没有差别。相反，无论就革命感情、思想高度或者艺术意境来说，我们也认为都有很大的差别。但只有把这首诗放到当时的历史环境中去仔细体味，也就是力求辨清作者的本意，才能作出较正确的比较。我们也没有这样的意思：就是认为鲁迅先生的诗与作者的诗没有“鲜明的对比”之处。相反，我们认为他们的诗颇不乏鲜明的对比，如一九三三年作者的《迁杭有感》一诗（即“冷雨埋春四月初”）与鲁迅先生的《阻郁达夫移家杭州》一诗（即“钱王登遐仍如在”）就是一例，因非本文所及，就不在这里多说了。

说郁达夫《四十“言志”诗》 的前前后后

——供《西湖并非桃源》的作者参酌兼与之商榷

一九七八年九月二十八日香港《文汇报》笔汇专栏《鲁迅与郁达夫的两首〈四十“言志”诗〉》，谈了些看法，本文试从这两首诗的前前后后说起，也谈些看法，供该文作者参酌，兼与之商榷。

这两首诗写于一九三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农历十一月初三）作者四十岁（虚龄）生日的前两天。原诗发表时的题目是《赵龙文录于右任并己作诗题扇贻余，姑就原诗和之，亦可作余之四十言志诗》（两首），诗文是：

卜筑东门事偶然，种瓜敢咏应龙篇？
但求饭饱牛衣暖，苟活人间再十年！

昨日东周今日秦，池鱼那复辨庚辛？
门前几点冬青树，便算桃源洞里春。

这原是两首酬答的和韵诗，因此有必要先看看那二首原诗。赵龙文写在扇面上的于右任的诗是：“风虎云龙也偶

然，欺人青史话连篇，中原代有英雄出，各苦生民数十年。”赵龙文自己写的诗是：“佳酿名姝不帝秦，信陵心事总酸辛。闲情万种安排尽，不上蓬莱上富春。”赵龙文是当时国民党在杭州的警察局局长，于右任则是在南京的国民党监察院院长。自从作者于一九三三年四月移家杭州之后，赵就经常光顾作者的寓所，表面上是来“谈天喝酒”，实际上无非是“黄鼠狼给鸡拜年”。偏是黄鼠狼斯文多礼，这一回，十分风雅地以诗相赠，点子就出在诗里。《易》云：“云从龙，风从虎，圣人作而万物睹。”于诗就说历史上诸多豪杰无非是历史的偶然际遇，成者王侯败者贼而已，而史册却连篇累牍地为他们歌功颂德，说他们为民造福，真是骗人的鬼话！其实，各个时代的英雄逐鹿中原，结果都只不过是教老百姓白白地吃几十年苦头罢了！这就是在暗示当时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国人民进行革命斗争，要求抗日不过是如此这般而已。赵诗则索性奉劝作者还是做个休问国事、“醇酒妇人”的晚年的信陵君好。称誉作者移家杭州可谓得计，落得像神仙一样快活。显然，这是两首在当时复杂的局势下，逼迫郁达夫在大是大非前表态的诗，不答就是默认，答则必须表态，是耶否耶，点头或摇头？作者深知来者之不善，既无从讳避，就趁四十岁生辰，干脆来个“言志”以奉答。但从诗题就可以看出，这个“言志”，不是什么一本正经的明心“言志”，你们一定要问我的态度，就姑且当作“言志”吧。和诗运用了嬉笑诙谐，近乎俚俗的语言回答了他们的问题：历史风云，周秦换代，究竟是不是偶然的事，这些问题，老百姓哪里敢管，连逃到桃花源去避乱都来不及，哪里弄得清楚！秦朝亡后的东